

（上海证监局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4月13日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2015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3名,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工作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2)201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34,483.29元,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7,875,366.06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2,787,536.61元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5,887,829.45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14,746,599.95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目前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9,634,429.40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4年度末总股本133,350,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股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6,672,500元(含税),剩余可供利润分配额283,161,929.40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前期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监事会梳理并对比了公司2014年前后的关联交易行为,认为:公司2015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比2014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有所增加,系因公司预计2015年业务增长所致,日常关联交易仍是采用非标准采购件。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原则和公开、公正、公平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利益和上市公司利益的现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28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4月15日,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联合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许可证,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情况熟悉,且担任公司审计机构,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授权的审计等工作。为鉴此,经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的薪酬具体事宜。
公告独立董事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的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29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5年5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5年5月5日 09: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龙岩市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截止至目前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5日
至2015年5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参与资格及投票程序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议案类型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议案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14年度工作报告及其摘要》	√		
5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6	《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7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授权的议案》	√		

1、议案名称:董事会的汇报和履职报告
以上议案由2015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董事会会议公告、监事会会议公告和相关议案于201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无
6、涉及股权激励的议案:无
7、涉及吸收合并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

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需要提前完成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账户,可以持有多个账户名称,一个账户只能持有一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有账户投票结果在选股上均分别列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数。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会议出席情况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权登记日收盘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情请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以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票账户卡以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 融资融券客户出借证券账户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证券出借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办理登记。
4. 网络会议登记:投资者于2015年4月28日-2015年4月30日和2015年5月4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及2015年5月5日上午9:00至11:30。
5. 现场会议采用现场电话投票方式进行(需提供有效证件复印件),传真或电话以登记时间均收到为准,并在传真或电话上留下联系电话。
(二) 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平台直接参与投票。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不超过1天,出席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蔡先生、王女士
(2)联系电话:0597-2962796
(3)传真号码:0597-2962796
(4)电子邮箱:zqsb@loma.com.cn
(5)邮政编码:364000
(6)联系地址:福建省龙岩市龙岩区中4路17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15-04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7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9,086,33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4.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表决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汤士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人,出席0人。
2. 公司在任监事人,出席0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财务总监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59,086,333	99.99	23,000	0.01	6,860	0.00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思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30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与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成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的正常稳定经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与公司向其他第三方采购其他非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相同,均按照公司统一的采购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2. 公司2015与协成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
2015年4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董事会中董事、关联董事陈敬浩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他董事进行表决并一致通过其中议案名称为李春、李刚、李刚对上述议案认可并一致同意,就此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 2014年公司与协成兴实际发生交易额5,987,938.6元,未超出2014年4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决议审议通过预计的金额,每一笔交易均按照定价方法与公司向其他三方采购的关联交易价格一致,符合规定。
2. 上述协议在场地、设备、技术、质量控制等方面具有优势,2015年度公司将继续向其采购加工非标件,采购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均与公司向其他第三方采购其他非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相同,均按照公司统一的采购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确定,我认为其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定价合理,交易过程公开、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依据
2014年度协议或采购订单等非标准件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5,987,938.63元,未超出2014年4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10,000,000.00元的额度。
(三)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及类别
公拟超200万金额与协成兴进行合作,向其采购加工上非标件,预计2015年度向其采购金额不超过10,000,000.00元,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协成兴签订具体的采购协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张克龙持有其3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陈敬浩持有其30%股权,陈敬浩持有20%股权并担任监事,蒋建清持有20%股权并担任监事,经营范围为“矿山、工程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生产、销售”。注册地址为龙岩市工业西路68号(龙岩市龙州工业园区B区C区2-38-39 15号)“。
(二)关联关系: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陈敬浩为福建(发行)持股比例25%以上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之父,郭达忠系陈敬浩之胞弟,是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与公司向其他第三方采购其他非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相同,均按照公司统一的采购标准件的流程和定价方法确定。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经过审议,公司认为龙岩协成兴机械有限公司在场地、设备、技术、质量控制等方面具有优势,向其采购具有优势。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的正常稳定进行;公司通过采用非标准件,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减少不必要的经营支出,有利于经济效益最大化,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与协成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15-014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4.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4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14日—2015年4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4日15:00 至2015年4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炳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名(含网络投票),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2,77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本总数的40.48%;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数162,737,7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0.4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6,3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9%。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162,773,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文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2015-10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云南省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与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供用电合同纠纷,经过庭前调解,达成了调解协议。
● 本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涉案的金额:电费人民币28682071.64元;违约金人民币8604621.00元;案件受理费。
● 是否会对本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根据《民事调解书》,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所欠本公司电费违约金将分别在2015年9月30日和2015年12月20日前履行。如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不履行调解协议规定,本公司可向一审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向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要求解除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拖欠本公司电费及违约金事宜,2015年1月29日,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2015年4月10日,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2015】文民初字第12号)。
二、诉讼当事人及委托代理人情况:
(一) 原告: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文山州凤凰路29号
法定代表人:杨育鑫,公司董事长
委托代理人:云南山律师事务所王林波、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西畴分公司王天祥。
(二)被告: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
住所地:西畴县莲花塘乡岔村村民委大田脚村
负责人:许文峰,厂厂长
委托代理人:东风法律服务所邵成发、西畴县莲花塘九股水冶厂许文发。
三、本次诉讼事实请求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6】
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最终得以成功实施,以及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百润股份(00256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经问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查并确认:
1. 公司于2015年4月14日发布了《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的公告》、《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的有关事项。
2. 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除上述1点所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晓东先生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公司重组方案筹划调整期间不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晓东先生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5-028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第二部分第4项中涉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 2015年4月11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公告,披露公司目前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相关信息。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要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3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桂林旅游,证券代码:000978)股票于2015年4月14日、4月15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问询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已于2015年4月14日、15日分别披露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停牌的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和《停牌公告》。
2.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没有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5-028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